

# 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校園無線網路使用規範

109年3月17日資通安全審查會議通過  
109年3月20日湖農工圖字第1090001787號公告發布

## 一、依據

本規範係依據「臺灣學術網路管理規範」、「教育部校園網路使用規範」及本校「資通安全維護計畫」訂定。

## 二、目的

為提昇本校教師教學品質與增進研究產能，強化學生優質之學習環境，並維持校園無線網路資源之公平使用，特制訂本規範。

## 三、適用對象

- (一) 本校無線網路之主要使用對象為本校教職員。
- (二) 本校已加入TANet無線網路漫遊交換中心之校際無線網路漫遊計畫，凡屬於該計畫之成員學校人士，均可使用本校之無線網路。
- (三) 訪客、廠商及其他校外人士若需使用本校之無線網路，須由相關單位提出申請，並依據本規範執行。

## 三、帳號設定與啟用

- (一) 教職員完成新進人員報到流程後，由圖書館設定並啟用，預設帳號為本校單一簽入系統之員工編號。
- (二) 臨時帳號：  
由需求單位提出申請後，本校圖書館提供臨時帳號予校園內活動或會議等場合使用，活動結束後，立即停止該帳號之臨時使用權。
- (三) 帳號之使用期限：
  1. 本校教職員帳號：使用期限至離職當日。
  2. 校際漫遊之連線單位：依該連線單位之規定。
  3. 臨時帳號：以核准期限為準。

## 四、無線網路設備之管理與違規處分

- (一) 為避免干擾無線網路之運作，無線網路使用頻道 (channel)

必須以本校圖書館設定為優先，私架設備不能干擾本校基地台之運作。

(二) 基於協助防治網路違規、犯罪立場，提供多人使用時，須採認證機制與使用紀錄，使用過程會紀錄登入帳號、使用起迄時間、使用IP及MAC等資料。(本校圖書館將於符合個資法保護之前提下，執行必要之管理措施)

(三) 如有下列情事之一發生，並經查屬實，除依相關法規處分外，將予以停權處分：

1. 傳送威脅性、猥褻性、商業性或不友善之資料。
2. 散佈病毒，或入侵未經授權使用之電腦系統。
3. 大量傳送信件，或對不同主機大量掃描。
4. 使用或傳送未經授權之任何檔案。
5. 蓄意破壞或不正當使用網路設備。
6. 架設非法或色情之不良網站。
7. 使用他人之IP網路位址者。

於上述停權原因終止後，得申請恢復使用權。

五、本校無線網路認證及使用範圍如附件。

六、本規範經資通安全管理審查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

### 國立大湖農工校園無線網路認證使用說明

SSID 名稱	SSID 使用說明	適用對象	帳號輸入說明	訊號範圍
DHVS	每次上網均需透過 WEB 網頁認證	本校教職員使用(筆電、平板電腦)	學校 E-mail 的帳號密碼	圖書館 行政大樓 蠶教館 教室區
		已加入 TANET(學術網路)無線漫遊學校成員使用(筆電、平板電腦)	學校 E-mail 的帳號密碼	
		來賓及訪客(筆電、平板電腦)	帳號 dhvs 密碼	
DHVS_Aruba	每次上網均需透過 WEB 網頁認證	本校教職員使用(筆電、平板電腦)	學校 E-mail 的帳號密碼	行政大樓
		已加入 TANET(學術網路)無線漫遊學校成員使用(筆電、平板電腦)	學校 E-mail 的帳號密碼	
		來賓及訪客(筆電、平板電腦)	帳號 dhvs 密碼	
DHVS_Aruba_lib	僅第一次使用時需輸入帳號密碼	本校教職員與學生及來賓使用(手機、筆電、平板電腦)	密碼	圖書館
DHVS-ENG	僅第一次使用時需輸入帳號密碼	限本校教學設備使用(筆電、平板電腦)	密碼	特教綜合教室 (英語情境教室)
THVS_WIFI	僅第一次使用時需輸入帳號密碼	限本校教學設備使用(筆電、平板電腦)	密碼	教室區